

证券代码：832032

证券简称：青晨科技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

源承销保荐

上海奇想青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金山区亭林镇亭卫公路 9299 弄 168 号 101 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赵永旗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4,554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9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4,55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4,55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0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54,554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54,554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4,55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4,55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

编号：2021-001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4,55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授信额度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01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4,55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01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4,55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

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(上海)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廖筱云律师、丁含春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召集人资格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一、《上海奇想青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；
- 二、《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关于上海奇想青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上海奇想青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25 日